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潤水泥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Cement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13)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的投票結果**

本公司欣然宣佈，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普通決議案已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華潤水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刊發的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欣然宣佈，有關在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普通決議案（誠如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p>(a) 確認、批准及追認華潤電力物流（天津）有限公司（作為供應商）與華潤水泥投資有限公司（作為買方）（代表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訂立的協議，據此華潤電力物流（天津）有限公司將會按持續基準向華潤水泥投資有限公司供應煤炭（「總煤炭供應協議」）（一份註有「A」字樣的該協議副本已提交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以及其項下進行的交易；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作出其就進行及完成該協議項下進行的交易而言認為必要或合適的一切事宜及行動及簽署其認為必要或合適的文件（如有關文件須蓋上本公司之公司印鑑，則須由本公司另一名董事加簽）；及</p> <p>(b) 批准總煤炭供應協議項下(1)由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起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2)由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及(3)由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期間各期的煤炭供應建議年度上限總額為人民幣12.00億元、人民幣43.20億元及人民幣69.12億元，分別相等於約13.64億港元、49.09億港元及78.55億港元。</p>	<p>223,821,362 (99.99%)</p>	<p>8,000 (0.01%)</p>

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及悉數繳足股份之總數為6,519,255,462股股份。華潤（集團）及其所有聯繫人士（合共控制或有權控制4,781,051,462股股份之投票權，相當於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本約73.34%）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該決議案放棄投票。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1)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該決議案；及(2)概無人士於通函內表明彼等有意投票反對該決議案。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投票表決出任監票人。

股東可參閱通函有關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的詳情。通函可於本公司企業通訊之官方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crcement/index.htm](http://www.irasia.com/listco/hk/crcement/index.htm)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瀏覽及下載。

代表  
華潤水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俊卿

香港，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周俊卿女士、周龍山先生及劉忠國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李福祚先生、杜文民先生與魏斌先生；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澍堃先生、曾學敏女士及林智遠先生。

就本公告而言，人民幣乃按1.00港元兌人民幣0.88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僅作說明用途。